

# 关于开展校园不良网贷、“套路贷”摸底 排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现将《云南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开展校园不良网贷、“套路贷”摸底排查工作的通知》和《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不良网贷防范处置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为了做好此次排查工作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按照文件要求认真开展排查和宣传防范工作，将排查责任落实到位。排查工作要求做到全覆盖、底数清、情况明、早发现。要特别关注家庭经济困难、消费明显高于其他同学、社会交往广泛、校外住宿、在外兼职、自主择业和创业、学习和行为表现突然发生异常情况的学生是否涉及校园网贷。发现不良网贷、“套路贷”线索要第一时间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，并同时报学校保卫处，要告知学生家长，共同做好处置工作，严防次生问题发生。[请各二级学院于5月8日前将排查统计表电子版附件1至附件4汇总后发到邮箱375055929@qq.com](#)。纸质版请加盖学院公章并签字，交到学校保卫处。

- 附件：1、校园不良网贷摸底排查统计表  
2、校园不良网贷摸底排查个人情况表  
3、“套路贷”摸底排查统计表  
4、“套路贷”摸底排查个人情况表

安全保卫处

2019年4月29日